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6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依照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范性要求,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本次变更前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II类;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及数据中心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汽车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后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II类;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及数据中心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汽车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II类;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及数据中心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汽车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II类;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及数据中心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汽车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请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6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4年10月25日上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5日上午15:00;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科创大厦16层会议室。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5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25日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开始前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科创大厦16层会议室。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列于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9日9:15-15:00。

2. 召开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前埠镇划山一路1号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杨伟先生

6.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7.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代表股份46,013,9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1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9,122,8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19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16,891,0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93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人,代表股份438,2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0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证券代码:688627 证券简称:精智达 公告编号:2024-038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投资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0,000,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6%
累计已回购金额	4,476,451.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7.93元/股-64.2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3.57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完成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3.5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3.20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7月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4年10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

2.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科创大厦16层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证券部。

3. 会议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需在2024年10月24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包租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文方、张雯雯

电话:010-62662188

传真:010-62662299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科创大厦16层证券部

邮政编码:100190

5. 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票代码:362065;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0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华软件股份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指示,请受托人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列于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每项均须勾选,多选无效;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无效;3. 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有效期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_____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人,代表股份438,220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06%。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4)律师出席情况:

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审议3项议案,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852,2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02%;反对34,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61%;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9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1414%;反对34,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458%;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28%。

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同意,该议案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852,2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02%;反对3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7%;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9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1414%;反对3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07%;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79%。

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同意,该议案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852,2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02%;反对3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7%;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9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1414%;反对3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07%;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79%。

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同意,该议案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4-038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14:50

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3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魏晓女士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0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71,071,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441%。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4,998,4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06%。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计20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为27,073,1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0736%。

2.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共计20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数为4,431,616股,占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8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基于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东华未来城市(大兴)科技有限公司”和“天津东华智讯科技有限公司”。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上午10:3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核准登记等相关事宜。

3.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设立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东华未来城市(大兴)科技有限公司

1. 地址:北京大兴区

2. 法定代表人:陶然

3.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4. 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消防用的金属制品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二)天津东华智讯科技有限公司

1.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

2. 法定代表人:杨军

3.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4. 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拓展业务发展空间,提升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

2.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票代码:362065;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0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华软件股份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指示,请受托人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列于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每项均须勾选,多选无效;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无效;3. 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有效期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_____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9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以朋先生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务。

鉴于王以朋先生到期届满将导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王以朋先生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以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以朋先生在任职独立董事期间秉持独立、客观、专业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以朋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5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4-038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14:50

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3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魏晓女士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0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71,071,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441%。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4,998,4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06%。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计20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为27,073,1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0736%。

2.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共计20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数为4,431,616股,占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范玉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范玉顺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资料进行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及全体董事讨论,董事会同意在股东大会选举范玉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补选范玉顺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委员:肖士盛先生(召集人)、薛向东先生、范玉顺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范玉顺先生(召集人)、薛向东先生、潘长勇先生、肖士盛先生。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附件: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玉顺先生:1962年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自动控制理论与应用专业。1990年8月开始在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工作至今,现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长期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CIMS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清华大学制造实验室主任,全国自动化系统与集成标准化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玉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范玉顺先生担任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范玉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范玉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范玉顺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7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上午10:3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陶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2.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票代码:362065;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